



**WILLAS-ARRAY**

WILLAS-ARRAY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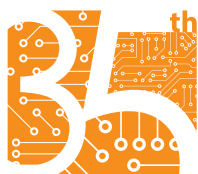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54)

(新加坡股份代號：BDR)

中期報告

**2016**



##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權益披露	12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9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梁振華(主席)  
郭燦璋(副主席)  
韓家振(董事總經理)  
梁漢成

#### 獨立非執行董事

Jovenal R. Santiago  
黃坤成  
姚竇燦

### 公司秘書

梁漢成

### 審核委員會

Jovenal R. Santiago(主席)  
黃坤成  
姚竇燦

### 薪酬委員會

姚竇燦(主席)  
Jovenal R. Santiago  
黃坤成

### 提名委員會

黃坤成(主席)  
Jovenal R. Santiago  
姚竇燦

### 合規委員會

姚竇燦(主席)  
Jovenal R. Santiago  
黃坤成

### 授權代表

韓家振  
梁漢成

###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葵涌  
大連排道200號  
偉倫中心二期24樓

### 百慕達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Estera Management (Bermuda) Limited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 新加坡過戶代理人

Intertrust Singapore Corporate Services Pte. Ltd  
77 Robinson Road  
#13-00 Robinson 77  
Singapore 068896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電氣道148號31樓

### 獨立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 公司網站

[www.willas-array.com](http://www.willas-array.com)

### 股份代號

香港：854  
新加坡：BDR

## 財務摘要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三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普通股(「股份」)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主板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相關比較數字。

### 財務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b>2,069,937</b>	1,874,800	<b>+10.4</b>
毛利	<b>153,765</b>	172,005	<b>-10.6</b>
除稅前溢利(虧損)	<b>20,865</b>	(30,239)	<b>+169.0</b>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b>16,413</b>	(39,946)	<b>+141.1</b>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b>(1,841)</b>	722	<b>NM</b>
	<b>14,572</b>	(39,224)	<b>+137.2</b>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b>19.30</b>	(52.02)	<b>+137.1</b>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b>21.74</b>	(52.98)	<b>+141.0</b>

NM : 並無意義

## 業務回顧

### 收益－持續經營業務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六財年上半年」)的1,874.8百萬港元增加10.4%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的2,069.9百萬港元。

集團收益增長主要源自汽車電子、工業及電訊分部於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錄得的雙位數收益增長，而該等分部的表現提升是得力於本集團專心矢志的工程團隊的雄厚實力以及集團在供應鏈中提供的增值服務。

### 按產品應用行業劃分的收益

(千港元)

	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		二零一六財年上半年		增加(減少)	
		%		%		%
<b>持續經營業務</b>						
電訊	586,061	28.3%	516,741	27.6%	69,320	13.4%
工業	426,648	20.6%	384,181	20.5%	42,467	11.1%
分銷商	269,925	13.0%	227,121	12.1%	42,804	18.8%
家電	258,848	12.5%	235,463	12.5%	23,385	9.9%
汽車電子	185,143	9.0%	121,127	6.5%	64,016	52.9%
影音	130,786	6.3%	147,674	7.9%	(16,888)	-11.4%
電子製造服務	92,216	4.5%	107,429	5.7%	(15,213)	-14.2%
照明	61,905	3.0%	62,641	3.3%	(736)	-1.2%
其他	58,405	2.8%	72,423	3.9%	(14,018)	-19.4%
	<b>2,069,937</b>	<b>100.0%</b>	<b>1,874,800</b>	<b>100.0%</b>	<b>195,137</b>	<b>10.4%</b>

### 電訊

電訊分部是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的最大收益貢獻來源，其收益達586.1百萬港元。儘管該分部的收益按年增長13.4%，但收益增長步伐已較二零一六財年上半年放緩，原因為中國的4G市場已達飽和及4G手機的價格競爭加劇，意味著儘管智能電話在中國的產量增加，但元器件供應面對龐大的價格下調壓力。為了保持及增加我們的市場佔有率，我們與供應商合作，為手機製造商提供具競爭力的價格以及更佳兼符合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我們將繼續提升旗下供應鏈的效率以及讓應用工程師的技能與時並進，從而在市場保持具競爭力的地位。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工業

該分部的收益達426.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1.1%。本集團相信該分部的前景看俏，並將繼續是集團的發展重點之一。透過為該分部的不同應用開發新的解決方案，我們投入大量精力和資源致力提升該分部的服務並令其工程實力在一眾對手之中脫穎而出。該分部的穩健回報令其成為支持本集團增長的重要支柱之一。

### 分銷商

該分部於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的收益為269.9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8.8%。經審慎分析市況及進行穩健的存貨管理後，我們決定現時是增撥資源以提升市場佔有率的良機，並與主要供應商攜手合作，提供進取的特定組合交易方案。該分部的佳績正是我們努力的成果。我們將繼續監察市況並因應形勢調整策略。

### 家電

該分部的收益為258.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9.9%。於回顧期間，對節能家電的需求與日俱增，帶動出口量及本地消耗量均見正面增長。我們相信，隨著家庭用戶更為關注環保，該分部的潛在及未來前景理想。我們將物色更多新供應商以配合現有產品，並且為中國客戶開發更多新的解決方案。

### 汽車電子

該分部的收益較去年同期躍升52.9%至185.1百萬港元。其強勁增長顯示我們將網絡建設及解決方案開發納入汽車電子業務的策略漸見成效。市場預期中國長遠而言將會成為最大的汽車市場。隨著消費者要求更優質、更舒適及擁有更高安全標準的產品，我們的歐洲及日本供應商所提供的先進系統，譬如遠程信息處理和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的應用將迎來更多機會。我們對於在該分部的投資充滿信心，並將投入更多資源支持其增長。

### 影音

該分部的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11.4%至130.8百萬港元。該分部的業務繼續縮減。儘管我們已更為專注於便攜式音響及藍牙揚聲器範疇，但新業務未能收復傳統影音設備的失地。然而，我們相信講究視聽享受是時尚生活的大勢所趨，而我們仍會保持足夠資源與現有及新供應商合作，並肩發掘新機遇。

### 電子製造服務

該分部的收益較去年同期下跌14.2%至92.2百萬港元。純電子製造服務供應商面對的市況日趨艱鉅，我們許多客戶已將部份營運轉型為原設計製造商並提供工程支援以提升競爭力。儘管我們亦已發揮本身的技術實力支持客戶所需，但我們預期該分部的業務將繼續面對不少挑戰。我們將積極監察訂單趨勢及滾動預測，盡量減低在採購以及可能積存陳舊存貨方面的風險。

### 照明

該分部的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1.2%至61.9百萬港元。由於業界大多已轉投LED照明市場但該分部繼續陷於供過於求的困局，令到割價市況持續。對於終端產品製造商來說，市場競爭仍然非常激烈及市況困難。我們預計短期內的市況仍然充滿挑戰。為了減輕風險，我們將審慎監察客戶的信貸狀況及維持穩健的庫存水平。

### 其他

該分部的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19.4%至58.4百萬港元，當中的細分市場分部的業務並不穩定。儘管可再生能源分部的表現提升，但得益因為玩具及保安設備分部的業績轉差而被抵銷。

### 毛利率—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五年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放緩而情況於二零一六年持續，此對價格構成下調壓力，令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六財年上半年的9.17%縮減至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的7.43%。

### 分銷成本—持續經營業務

分銷成本由二零一六財年上半年的23.6百萬港元減少1.9百萬港元或8.1%至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的21.7百萬港元。分銷成本減少，主要是因為毛利下跌令到銷售獎勵開支減少。

### 行政開支—持續經營業務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六財年上半年的98.6百萬港元略減1.4百萬港元或1.4%至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的97.2百萬港元。

### 其他收益及虧損—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的其他虧損為5.1百萬港元，包括匯兌虧損5.3百萬港元，其主要由於人民幣（「人民幣」）貶值所致。二零一六財年上半年的其他虧損為9.8百萬港元，包括匯兌虧損8.9百萬港元（其主要由於人民幣貶值）及貿易應收款項的1.0百萬港元呆賬撥備所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融資成本－持續經營業務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六財年上半年的10.2百萬港元增加1.4百萬港元或14.3%至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的11.6百萬港元。此主要源自信託收據貸款增加。

###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聯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六財年上半年分佔本集團聯營公司弘威電子有限公司(「弘威電子」)的虧損主要來自就記憶體產品應收賬項作出的呆賬撥備。

與一電子元器件製造商的授權分銷協定於二零一五年九月終止後，弘威電子已將營運縮減至最合適水平以提供其餘的產品系列及服務其餘客戶。因此，於二零一六財年上半年作出45.0百萬港元的減值虧損。

### 已終止經營業務－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分部

Noblehigh Enterprises Inc. (「NEI」，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NEI集團」)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NEI集團之主要業務是設計及貿易音響設備市場所需之集成電路。儘管NEI集團有數項籌備中的建議項目，但有關項目涉及長時間的開發期及需要龐大的前期研發投資，而本集團面對的音響設備市場正急速萎縮。因此，董事會認為不宜為此領域投入更多資源並決定退出此市場。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本集團管理層議決出售其於NEI集團之權益。其後與相關各方進行磋商，詳情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之附註20披露。

已終止經營業務由二零一六財年上半年錄得溢利0.7百萬港元轉為於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錄得虧損1.8百萬港元，此主要是由於NEI集團的銷售下跌所致。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900,000港元的現金代價將其於NEI集團的全部權益出售予一名第三方。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 財務狀況

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財政年度相比，信託收據貸款增加63.1百萬港元。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66.1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418.0百萬港元(當中0.1百萬港元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兩者的增加是由於本財政期間的採購活動增加所致。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財政年度相比，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224.4百萬港元，是由於近本期末銷售收益增加。應收賬項周轉天數由1.9個月增至2.4個月。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1.24(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25)。

### 存貨

存貨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535.5百萬港元減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533.7百萬港元(當中1.1百萬港元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存貨周轉天數由2.0個月減至1.7個月。

### 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營運資金337.8百萬港元，當中包括現金結餘391.5百萬港元(當中0.8百萬港元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而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營運資金為320.6百萬港元，當中包括現金結餘482.6百萬港元。現金減少91.1百萬港元是由於融資活動現金流入57.5百萬港元以及經營活動現金流出143.6百萬港元及投資活動現金流出3.6百萬港元的淨影響所致。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主要是由於採購活動增加，令信託收據貸款增加。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主要是由於銷售收益增加，令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 借款及銀行融資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190.0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02.0百萬港元)(當中零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0百萬港元)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銀行借款為無抵押，須按季或按月分期(於二零一八財年結束)償還。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銀行借款按每年3.18%(就定息借款而言)及每年2.47%(就浮息借款而言)的加權實際平均利率計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信託收據貸款為無抵押，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按2.06%至2.83%的實際年利率計息。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429.7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88.8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70.0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61.0百萬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通過將此等應收款項按附有全面追索權之基準貼現而轉讓予銀行。由於本集團並無將此等應收款項之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其繼續確認此等應收款項之全部賬面值，並已將因轉讓而收到之現金確認作55.4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8.8百萬港元)之有抵押借款。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台灣營運，所承擔的外幣風險主要源自以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銷售及採購。銷售主要以美元(「美元」)、人民幣、港元(「港元」)及新台幣(「新台幣」)計值，而採購主要以美元、日圓(「日圓」)、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因此，所面對的匯率風險主要源自外幣兌功能貨幣之波動。鑑於港元與美元之匯率掛鈎，以港元作為功能貨幣的實體面對的美元匯率波動風險甚微。然而，人民幣兌美元、人民幣兌日圓、港元兌日圓或新台幣兌美元之匯率波動可影響本集團之表現及資產淨值。本集團已實行外幣對沖政策監察外匯風險，並將之維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 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161.9%(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53.1%)。資產負債比率按特定期末債務總額(指計息銀行借款、信託收據貸款及應付票據)除以股東權益計算得出。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信託收據貸款由589.5百萬港元增至652.6百萬港元，從而撥付增加的採購活動。

### 或然負債

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企業擔保(無抵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總額為1,281.9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289.9百萬港元)，其中855.7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804.2百萬港元)已動用並由本公司擔保。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亦就與其附屬公司結算各自應付款項有關的事宜向若干供應商提供擔保。擔保項下應付該等供應商的總額為268.5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74.6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就其聯營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企業擔保(無抵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財務擔保合約已經取消而再無提供仍然有效的擔保。

### 策略及前景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預測，中國經濟今年的增長率將為6.6%而二零一七年將為6.2%，較二零一五年6.9%的增長率放緩。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計政策制定者將繼續促使經濟從對投資和工業的依賴轉向消費和服務業。<sup>1</sup>由於中國是我們的主要市場，本集團將密切注視市況並相應地將資源調撥至增長界別。

鑑於預期增長放緩，我們預計未來十二個月將充滿挑戰及消費意欲將會轉差，繼續影響電子行業。

本集團在嚴控成本及致力維持良好流動資金狀況的同時繼續審慎管理其業務，以支持長遠增長。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零港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有434名全職僱員（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77名，當中14名隸屬已終止經營業務），其中35.9%於香港工作，60.1%於中國工作，其餘於台灣工作。

本集團透過以下方式積極推行招聘、培育及留任人才的策略：(i)向僱員提供定期培訓計劃，確保他們緊貼本集團所分銷的產品、電子行業技術發展及市況的最新資料；(ii)將僱員的薪酬及獎勵與表現掛鉤；及(iii)為他們制定清晰的事業發展路向，提供承擔更大責任及晉升的機會。

本集團的香港及台灣僱員分別須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而本集團亦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為其中國僱員向多個由政府主導的僱員福利基金供款，包括社會保險金、住房公積金、基本養老保險金及失業、生育及工傷保險金。

此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將在參考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本公司董事（「董事」）所投入的時間及肩負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後，審閱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福利。

<sup>1</sup> 資料來源—基金組織指出全球增長乏力，並提醒經濟停滯可能引發保護主義呼聲，二零一六年十月四日  
<http://www.imf.org/zh/News/Articles/2016/10/03/AM2016-NA100416-WEO>

## 權益披露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香港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梁振華 <sup>(1)</sup> （「梁先生」）	實益擁有人	820,300	1.09
	配偶權益	731,940	0.97
	信託受益人	18,099,830	23.97
郭燦璋 <sup>(2)</sup> （「郭先生」）	實益擁有人	34,000	0.04
	受控法團權益	7,895,554	10.46
韓家振	實益擁有人	292,800	0.39
梁漢成	實益擁有人	249,840	0.33

附註：

- (1) 梁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被視為於其妻子鄭偉賢女士持有的731,94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梁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為一項全權信託(其受託人為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HSBC Trustee」))的最終受益人。該18,099,830股股份由Max Power Assets Limited(「Max Power」)持有，而HSBC (Singapore) Nominees Pte Limited為其代名人。Max Power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HSBC Trustee以其作為全權信託受託人的身份持有。受託人須就Max Power買賣股份取得梁先生的同意，惟信託契據訂明的若干特殊條件下除外。
- (2) Global Success International Limited(「Global Success」)由郭先生(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全資擁有，是7,895,554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先生被視為於Global Success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載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備的登記冊或根據香港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權益披露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悉，不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下列人士及法團(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作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鄭偉賢 <sup>(1)</sup>	實益擁有人	731,940	0.97
	配偶權益	18,906,130	25.04
Max Power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18,099,830	23.97
HSBC Trustee <sup>(2)</sup>	受託人	18,099,830	23.97
Global Success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7,895,554	10.46
Yeo Seng Chong <sup>(4)</sup>	實益擁有人	300,000	0.40
	配偶權益	500,000	0.66
	受控法團權益	6,449,904	8.54
Lim Mee Hwa <sup>(4)</sup>	實益擁有人	500,000	0.66
	配偶權益	300,000	0.40
	受控法團權益	6,449,904	8.54
Yeoman Capital Management Pte Ltd (「YCMPL」) <sup>(5)</sup>	實益擁有人	75,000	0.10
	受控法團權益	6,374,904	8.44
Yeoman 3-Rights Value Asia Fund <sup>(6)</sup>	實益擁有人	6,249,904	8.28
洪育才	實益擁有人	5,286,918	7.00

附註：

-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偉賢女士（主席兼執行董事梁先生的妻子）被視為於梁先生實益持有及被視為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該18,099,830股股份由Max Power持有，而HSBC (Singapore) Nominees Pte Limited為其代名人。Max Power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HSBC Trustee以其作為全權信託受託人的身份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SBC Trustee被視為於Max Power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梁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為該項全權信託的最終受益人。受託人須就Max Power買賣股份取得梁先生的同意，惟信託契據訂明的若干特殊條件下除外。
- (2) 該18,099,830股股份由Max Power持有，而HSBC (Singapore) Nominees Pte Limited為其代名人。Max Power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HSBC Trustee以其作為全權信託受託人的身份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SBC Trustee被視為於Max Power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梁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為該項全權信託的最終受益人。受託人須就Max Power買賣股份取得梁先生的同意，惟信託契據訂明的若干特殊條件下除外。
- (3) Global Success由郭先生（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全資擁有，是7,895,554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先生被視為於Global Success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Yeo Seng Chong先生直接以其本身名義擁有股份，而其妻子Lim Mee Hwa女士亦直接以其本身名義擁有股份。兩者分別擁有基金管理人YCMPL的半數權益，因此控制YCMPL。YCMPL進而於本公司擁有直接股權以及其透過其客戶於本公司的直接股權被視作擁有權益。
- (5) YCMPL直接以其本身名義擁有股份，亦透過其客戶於本公司的直接股權被視作擁有權益。YCMPL的客戶為Yeoman 3-Rights Value Asia Fund及Yeoman Client 1。
- (6) Yeoman 3-Rights Value Asia Fund直接以其本身名義擁有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悉，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法團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的股東名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權益披露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一日採納威雅利電子僱員購股權計劃II(「僱員購股權計劃II」)及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日採納威雅利電子僱員購股權計劃III(「僱員購股權計劃III」)以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集團的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購股權的行使期為下文所列，惟若干特殊情況則除外：

- (1) 於緊接授出日期首週年後開始及將於有關授出日期第十週年屆滿(就行使價設為市價的已授出購股權而言)；及
- (2) 於緊接授出日期第二週年後開始及將於授出日期第十週年屆滿(就行使價較市價有所折讓的已授出購股權而言)。

僱員購股權計劃II之歸屬期為授出日期開始起計兩年(包括授出日期)。

僱員購股權計劃II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屆滿，而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已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於各自的行使期內在僱員購股權計劃II條文的規限下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政期間(「本期間」)開始時及結束時的僱員購股權計劃II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以及於本期間內已授出、已行使、已失效及已註銷的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參與者的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購股權所包含的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於本期間已授出	於本期間已行使	於本期間已失效	於本期間已註銷			
僱員合計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	836,600	-	-	-	-	836,600	0.335新加坡元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日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持有人(i)皆並非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及(ii)概無獲授任何購股權以賦予彼可於直至及包括授出日期前12個月期間認購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相關百分比的股份。

僱員購股權計劃III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普通決議案採納。自僱員購股權計劃III採納以來，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僱員購股權計劃III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九日屆滿。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I，購股權的行使期將於緊接授出日期首週年後開始及將於有關授出日期第十週年當日屆滿。

僱員購股權計劃III之歸屬期為授出日期開始起計一年(包括授出日期)。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買賣或贖回已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已上市證券，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買賣任何該等證券。

### 遵守香港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恪守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堅信，本集團以開誠布公及負責任的方式經營業務並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乃符合企業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的長遠利益。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所有企業管治守則（「香港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倘若香港上市規則與本公司的公司細則之間出現任何衝突，本公司將遵守更為嚴格的條文。因此，董事會認為現已實行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有關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退任及重選的企業管治常規符合相關規定。

### 遵守香港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香港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對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已一直遵守香港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企業管治守則及新交所上市手冊之主板規則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Jovenal R. Santiago（委員會主席）、黃坤成及姚寶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本中期報告。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35/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Hong Kong

電話：+852 2852 1600  
傳真：+852 2541 1911  
電子郵件：mail@deloitte.com.hk  
www.deloitte.com/cn

Tel: +852 2852 1600  
Fax: +852 2541 1911  
Email: mail@deloitte.com.hk  
www.deloitte.com/cn

## 致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緒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列載於第20頁至第52頁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包括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有關中期財務資料之報告須根據其有關條文以及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根據雙方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董事會(作為一個團體)報告我們的結論，並不為任何其他目的。我們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核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宜的人員進行查詢，並應用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得悉在審計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並無發表任何審計意見。

### 結論

按照我們審閱的結果，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3	2,069,937	1,874,800
銷售成本		(1,916,172)	(1,702,795)
毛利		153,765	172,005
其他經營收入		2,687	1,954
分銷成本		(21,686)	(23,590)
行政開支		(97,184)	(98,57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	(19,202)
聯營公司權益的已確認減值虧損		–	(45,000)
其他收益及虧損		(5,094)	(9,809)
財務擔保負債攤銷	21	–	2,154
融資成本		(11,623)	(10,173)
除稅前溢利(虧損)		20,865	(30,239)
所得稅開支	5	(4,965)	(8,320)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虧損)	6	15,900	(38,559)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溢利	20	(1,841)	722
期內溢利(虧損)		14,059	(37,837)
其他全面開支：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5,850)	(7,811)
因海外業務清算而轉出匯兌差額		–	(51)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5,850)	(7,862)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8,209	(45,699)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6,413	(39,94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841)	7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u>14,572</u>	<u>(39,224)</u>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13)	1,38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u>(513)</u>	<u>1,387</u>
		<u>14,059</u>	<u>(37,837)</u>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722	(47,066)
非控股權益		(513)	1,367
		<u>8,209</u>	<u>(45,699)</u>
每股盈利(虧損)	8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港仙)		<u>19.30</u>	<u>(52.02)</u>
–攤薄(港仙)		<u>19.21</u>	<u>(52.02)</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港仙)		<u>21.74</u>	<u>(52.98)</u>
–攤薄(港仙)		<u>21.64</u>	<u>(52.98)</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0,677	482,601
受限制銀行存款		4,651	2,39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	805,323	580,89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當期		6,396	6,266
預付租賃款項—當期		12	12
衍生金融工具		111	—
可收回所得稅		—	2,380
存貨		532,515	535,547
		<u>1,739,685</u>	<u>1,610,096</u>
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	20	2,937	—
		<u>1,742,622</u>	<u>1,610,096</u>
<b>非流動資產</b>			
預付租賃款項—非當期		575	58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41,820	251,867
長期按金		1,410	1,697
可供出售投資		2,001	2,00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3	—	—
遞延稅項資產	12	353	385
		<u>246,159</u>	<u>256,531</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46,159</u>	<u>256,531</u>
<b>總資產</b>		<u><b>1,988,781</b></u>	<u><b>1,866,627</b></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信託收據貸款	14	652,599	589,48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5	417,863	366,062
其他應付款項		80,658	79,525
應付所得稅		6,269	3,608
衍生金融工具		3	14
銀行借款	16	245,376	250,768
		<u>1,402,768</u>	<u>1,289,462</u>
與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有關之負債	20	1,800	–
流動負債總額		<u>1,404,568</u>	<u>1,289,462</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2	23,791	24,952
<b>資本、儲備及非控股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7	75,506	75,506
資本儲備		194,378	194,378
其他儲備		290,538	285,3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60,422	555,261
非控股權益		–	(3,048)
權益總額		<u>560,422</u>	<u>552,213</u>
<b>負債及權益總額</b>		<u>1,988,781</u>	<u>1,866,627</u>
<b>流動資產淨值</b>		<u>338,054</u>	<u>320,634</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584,213</u>	<u>577,165</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經審核)	75,349	194,343	16,525	96,619	20,758	-	258,573	662,167	(4,589)	657,578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期內虧損	-	-	-	-	-	-	(39,224)	(39,224)	1,387	(37,837)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	-	-	-	(7,842)	-	-	(7,842)	(20)	(7,862)
總計	-	-	-	-	(7,842)	-	(39,224)	(47,066)	1,367	(45,699)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於權益 確認：										
行使購股權	157	138	-	-	-	-	-	295	-	295
已付股息(附註7)	-	-	-	-	-	-	(23,962)	(23,962)	-	(23,962)
總計	157	138	-	-	-	-	(23,962)	(23,667)	-	(23,667)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75,506	194,481	16,525	96,619	12,916	-	195,387	591,434	(3,222)	588,212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經審核)	75,506	194,378	16,525	93,271	9,124	-	166,457	555,261	(3,048)	552,213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期內溢利	-	-	-	-	-	-	14,572	14,572	(513)	14,059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	-	-	-	(5,850)	-	-	(5,850)	-	(5,850)
總計	-	-	-	-	(5,850)	-	14,572	8,722	(513)	8,209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於權益 確認：										
增購附屬公司權益(附註20)	-	-	-	-	-	(3,561)	-	(3,561)	3,561	-
總計	-	-	-	-	-	(3,561)	-	(3,561)	3,561	-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75,506	194,378	16,525	93,271	3,274	(3,561)	181,029	560,422	-	560,422

附註：法定儲備不可分派，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台灣的法律法規從本公司的中國及台灣附屬公司的除稅後溢利中撥出。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43,585)</b>	<b>(88,604)</b>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89)	(1,249)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	2,638
存入受限制銀行存款	(2,256)	(5,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2	11
向聯營公司注資	–	(24,500)
	<b>(3,583)</b>	<b>(28,100)</b>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已付股東股息	–	(23,962)
行使購股權之所得款項	–	295
償還信託收據貸款	(1,111,354)	(1,009,303)
信託收據貸款所得款項	1,174,468	1,131,710
償還銀行借款	(307,087)	(171,725)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301,480	276,682
	<b>57,507</b>	<b>203,697</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b>(89,661)</b>	<b>86,993</b>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82,601</b>	<b>305,955</b>
匯率變動對於以外幣持有的現金結餘的影響	<b>(1,422)</b>	<b>5,277</b>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銀行結餘及現金	<b>390,677</b>	<b>398,225</b>
– 分類為持有待售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b>841</b>	<b>–</b>
	<b>391,518</b>	<b>398,225</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200號偉倫中心第二期24樓。本公司的普通股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從事電子元器件買賣。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 於本中期期間的重要事件及交易

本集團計劃出售其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分部並於本期間就此訂立數項交易，詳情於附註20披露。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和使用的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而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發生變動，且對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所呈報的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就計劃出售NEI集團（定義見附註20）而言，本集團已應用以下會計政策以將有關交易入賬。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出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收回,其將被分類為持有待售。只有在有關資產(或出售組別)可按其現況即時出售時(僅受出售有關資產(或出售組別)的一般及慣常條款所規限)且有關出售很有可能發生時方會視為符合該條件。管理層必須致力達成出售,而有關出售應自分類日期後一年內完成之出售,方可預期獲得確認。

當本集團致力達成涉及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出售計劃時,不論本集團是否將於出售后保留其前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該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將於符合上述條件時則分類為持有待售。

於出售后,本集團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將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任何保留權益入賬,除非該保留權益仍屬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在該情況本集團將採用權益法。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按其以往賬面值及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而與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收購於聯合經營的權益的會計處理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	闡明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式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此等修訂對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分部資料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電子元器件貿易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資料，按地理位置進一步劃分並呈報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如下：

- 南中國地區
- 北中國地區
- 台灣

有關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的運營分部已於本期間終止經營。於下頁報告的分部資料並不包括此等已終止經營業務的任何金額，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0。

### 3.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按可報告及運營分部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 持續經營業務

	電子元器件貿易				抵銷 千港元	持續 經營業務
	南中國 地區 千港元	北中國 地區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收益</b>						
銷售－外部	1,050,372	984,557	35,008	2,069,937	-	2,069,937
銷售－集團內	209,067	109,269	610	318,946	(318,946)	-
<b>銷售淨額</b>	<b>1,259,439</b>	<b>1,093,826</b>	<b>35,618</b>	<b>2,388,883</b>	<b>(318,946)</b>	<b>2,069,937</b>
銷售成本	1,171,003	1,032,191	32,640	2,235,834	(319,662)	1,916,172
<b>毛利</b>	<b>88,436</b>	<b>61,635</b>	<b>2,978</b>	<b>153,049</b>	<b>716</b>	<b>153,765</b>
<b>分部業績</b>	<b>17,758</b>	<b>2,971</b>	<b>599</b>	<b>21,328</b>	<b>716</b>	<b>22,044</b>
未分配其他收益						430
未分配公司開支						(1,609)
除稅前溢利						20,865
所得稅開支						(4,965)
期內溢利						15,900
非控股權益						5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6,413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及經重列)

### 持續經營業務

	電子元器件貿易				抵銷	持續
	南中國 地區 千港元	北中國 地區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b>收益</b>						
銷售—外部	1,008,460	826,648	39,692	1,874,800	—	1,874,800
銷售—集團內	178,623	151,934	1,412	331,969	(331,969)	—
<b>銷售淨額</b>	1,187,083	978,582	41,104	2,206,769	(331,969)	1,874,800
銷售成本	1,090,743	908,068	35,890	2,034,701	(331,906)	1,702,795
<b>毛利</b>	96,340	70,514	5,214	172,068	(63)	172,005
<b>分部業績</b>	26,511	8,062	676	35,249	(63)	35,186
未分配其他收益						447
財務擔保負債攤銷						2,154
未分配公司開支						(3,824)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9,202)
聯營公司權益的 已確認減值虧損						(45,000)
除稅前虧損						(30,239)
所得稅開支						(8,320)
期內虧損						(38,559)
非控股權益						(1,38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39,946)

### 3. 分部資料(續)

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所賺的溢利或所產生的虧損,不計中央行政開支的分配、其他收益、財務擔保負債攤銷、分佔聯營公司虧損以及聯營公司權益的已確認減值虧損。這一計量已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

主要營運決策人認為按照可報告分部呈列資產及負債並無意義,因為管理層集中監控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將更為高效。

### 4. 關聯公司交易

本公司部分交易及安排乃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所進行,按各方之間釐定的基準,其影響反映於該等財務報表。公司間結餘為無抵押、須按要求償還、不計息及預期將以現金結算,除非另有所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屬本公司關聯公司)之間的交易已於綜合入賬時對銷,不在本附註披露。於上期間,本公司就其聯營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企業擔保(無抵押)(附註21)。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訂有以下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銷售電子元器件	-	14
其他收入	90	413
已收管理費	309	-
購買電子元器件	-	15,063
	<u>-</u>	<u>15,063</u>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銷售電子元器件	-	456
	<u>-</u>	<u>456</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關聯公司交易(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以下與聯營公司結餘：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聯營公司		
—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42,148)	(42,414)

附註：該等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董事及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兩段期間的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9,026	8,976
離職後福利	661	661
其他長期福利	623	623
	<u>10,310</u>	<u>10,260</u>

董事及主要管理層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所得稅支出包括：		
當期稅項		
— 香港	5,241	7,540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78	378
— 其他司法權區	136	511
	<u>5,755</u>	<u>8,429</u>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330
— 其他司法權區	5	14
	<u>5</u>	<u>344</u>
遞延稅項		
— 本期(附註12)	(795)	(453)
	<u>4,965</u>	<u>8,320</u>

兩段期間的香港利得稅均按估計應評稅溢利的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台灣附屬公司的稅率為17%。海外附屬公司的所得稅按各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6.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虧損)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時或之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董事袍金	515	498
董事薪酬(附註)	5,229	5,217
向核數師支付的核數費用		
本公司核數師	983	1,018
其他核數師	63	66
向核數師支付的非核數費用		
本公司核數師	286	278
員工費用(不包括董事薪酬)(附註)	62,033	65,381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6	7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905,194	1,695,12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281	7,2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61)	(10)
匯兌虧損淨額	5,277	8,891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淨額	(122)	(72)
貿易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	1,00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47)	(458)
存貨撥備	5,910	2,938

附註：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費用及董事薪酬分別包括界定供款計劃的費用約7,747,000港元及8,518,000港元。

## 7.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宣派及派付股息(二零一五年：已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股東分派末期股息每股6.347港仙)。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派及支付之末期股息總額約為23,962,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已議決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派發中期股息。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8. 每股盈利(虧損)(續)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盈利(虧損)數字之計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14,572	(39,224)
減：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溢利	(1,841)	722
用於計算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虧損)	<u>16,413</u>	<u>(39,946)</u>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每股2.44港仙(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0.96港仙)，此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約1,84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溢利722,000港元)及上文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所詳述之分母計算。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795,974	577,281
減：呆賬撥備	(16,039)	(16,387)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779,935	560,894
應收票據	25,388	20,001
	<u>805,323</u>	<u>580,895</u>

應收票據指已收客戶的不計息銀行匯票並於一年內到期。

銷售貨品的平均信用期為60天(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60天)。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少於60天	598,355	407,633
61至90天	136,287	105,474
超過90天	45,293	47,787
	<u>779,935</u>	<u>560,894</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根據於各報告日期的發行日期呈列的應收票據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少於60天	17,537	16,969
61至180天	7,851	3,032
	<u>25,388</u>	<u>20,001</u>

### 10. 轉讓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為數約69,98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60,960,000港元)之貿易應收款項已通過將此等應收款項按附有全面追索權之基準貼現而轉讓予銀行。由於本集團並無將此等應收款項之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其繼續確認此等應收款項之全部賬面值，並已將因轉讓而收到之現金確認作約55,37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8,768,000港元)之有抵押借款。此等金融資產在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攤銷成本列賬。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開支約為1,38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249,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出售若干賬面值約為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產生收益約6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000港元)。

## 12.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目前及上一報告期間內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重估租賃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撥備 千港元	附屬公司 不可分派 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本集團</b>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經審核)	(24,695)	(1,275)	2,217	(1,608)	(25,36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而於損益計入(扣除)	413	114	(273)	199	453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而於損益扣除	-	(1)	-	-	(1)
貨幣調整	414	-	-	-	414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23,868)	(1,162)	1,944	(1,409)	(24,495)
於損益計入(扣除)	405	106	(1,264)	446	(307)
貨幣調整	235	-	-	-	235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經審核)	(23,228)	(1,056)	680	(963)	(24,56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而於損益計入(扣除)	401	162	(2)	234	79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而於損益扣除	-	(1)	-	-	(1)
貨幣調整	366	-	-	-	366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22,461)	(895)	678	(729)	(23,407)
減：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的遞延稅項資產	-	31	-	-	31
<b>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b>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u>(22,461)</u>	<u>(926)</u>	<u>678</u>	<u>(729)</u>	<u>(23,438)</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2. 遞延稅項(續)

根據新頒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國務院新頒佈的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的溢利而分派的股息按10%或較低的協定稅率徵收預扣稅。

根據台灣財政部制訂的所得稅法，向非居民股東派付的股息須繳納20%的預扣稅。此外，對於下一年度末仍未分派的任何本年度盈利，會徵收10%的附加稅。所支付的附加稅的50%可作稅項抵免用以抵銷股息分派後的未來應付預扣稅(根據所得稅法施行細則第61-1條所訂明的計算)。

由於本集團預期自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期間將不會以其台灣附屬公司的盈利分派股息，因此其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已累計10%附加稅。

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且很有可能暫時性差額在可預見未來將不會撥回，故並未就中國及台灣附屬公司累計溢利應佔的暫時性差額約12,05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8,952,000港元)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遞延稅項。

就呈列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予抵銷。以下為就財務狀況表而作出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資產	353	385
遞延稅項負債	(23,791)	(24,952)
	<u>(23,438)</u>	<u>(24,567)</u>

## 12. 遞延稅項(續)

根據稅務機關之間的協議，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約為64,83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55,061,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有關虧損(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確認為任何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無法預測未來溢利來源。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惟須遵守法律施加的條件，包括挽留所規定的多數股東。

## 1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成本	98,000	98,000
視作出資(附註)	9,016	9,016
應佔收購後儲備：		
收購後(虧損)溢利結轉	(36,823)	1,450
本期間虧損	—	(38,273)
換算儲備	(113)	(113)
	<b>70,080</b>	70,080
減值	(70,080)	(70,080)
	<b>—</b>	—

附註：視作出資指授予該聯營公司的財務擔保合約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附註21)。

## 14. 信託收據貸款

信託收據貸款為無抵押、按介乎2.06%至2.83%(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72%至2.89%)的實際年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零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0,745,000港元)之信託收據貸款須遵守若干貸款契諾。

本集團於兩段期間已遵守貸款契諾。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408,306	356,476
應付票據	9,557	9,586
	<u>417,863</u>	<u>366,062</u>

本集團應付票據的賬齡為30天內(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30天)。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少於30天	329,074	266,381
31至60天	77,544	88,393
超過60天	1,688	1,702
	<u>408,306</u>	<u>356,476</u>

## 16. 銀行借款

期內，本集團取得約301,48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76,682,000港元)之新增銀行貸款。

此外，本集團已於期內償還約307,08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71,725,000港元)之銀行貸款。

本集團借款之加權平均實際利率(亦相等於訂約利率)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		
— 定息借款	3.18%	2.91%
— 浮息借款	2.47%	2.30%

於兩段期間均毋須就本集團的無抵押銀行貸款遵守貸款契諾。

本集團借款之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於報告日期，以下為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本集團銀行借款的賬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美元	52,755	30,876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7.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b>法定：</b>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每股面值0.2港元的普通股	600,000	120,000
股份合併(附註)	(480,000)	—
	<hr/>	<hr/>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1.0港元的普通股	120,000	120,000
	<hr/> <hr/>	<hr/> <hr/>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每股面值0.2港元的普通股	376,745	75,349
行使購股權	785	157
股份合併(附註)	(302,024)	—
	<hr/>	<hr/>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1.0港元的普通股	75,506	75,506
	<hr/> <hr/>	<hr/> <hr/>

附註：根據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有關本公司股本中當時每股面值0.20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以每五(5)股合併成一(1)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的合併普通股的合併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七日生效。

## 18.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

本公司採納威雅利電子僱員購股權計劃II及威雅利電子僱員購股權計劃III以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該等購股權計劃的詳情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中披露。

下表披露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尚未行使	4,968,000
期內行使	(785,000)
期內合併(附註)	(3,346,400)
	<hr/>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尚未行使	836,600
	<hr/> <hr/>

附註：股份合併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七日生效後，根據本公司僱員購股權計劃II授出而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行使價及包含之相關股份數目已予調整。

購股權的公平值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修訂估計的影響(如有)乃於損益內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9.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就財務呈報目的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第二及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公平值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就相同的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可取得的報價（未調整）。
- 第二級公平值輸入數據為不包括第一級報價的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公平值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本附註載列有關本集團釐定多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的方法的資料。

### 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的釐定方法的資料（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於下列日期的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遠期外幣合約	資產－ 111,000港元 負債－ 3,000港元	資產－ 零港元 負債－ 14,000港元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遠期匯率（來自報告期末的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遠期匯率估計，按反映多個對手方的信貸風險的利率貼現。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任何轉撥。

## 19.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 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續)

董事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公平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在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在並無第一級的輸入數據的情況下，本集團委聘合資格第三方估值師進行估值或採用報告期末與合約到期日相對應而報出的遠期匯率及源自所報遠期匯率或利率的收益率曲線進行計算。本公司的財務部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緊密合作以設立模式適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

有關釐定多項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所用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的資料於上文披露。

## 20. 已終止經營業務及持有待售之出售組別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本集團管理層議決出售其於Noblehigh Enterprises Inc. (「NEI」)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NEI集團」，其經營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分部)之權益。其後與相關各方進行磋商而作為出售計劃之一環，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威雅利投資有限公司同意以1港元的象徵式現金代價向一名第三方Success Advance Limited收購NEI(當時為威雅利投資有限公司擁有60%權益的附屬公司)的40%權益。緊接收購事項完成後，NEI已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公平值之間的差額乃直接於「其他儲備」內確認。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預期將於十二個月內出售之業務應佔資產及負債已分類為持有待售之出售組別及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開呈列(詳見下文)。預期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超過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賬面淨值，因此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0. 已終止經營業務及持有待售之出售組別(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900,000港元的現金代價將其於NEI集團的全部權益出售予一名第三方。連同代價，應付予持續經營業務約249,000港元的集團內公司間之應付款項將由買方償付。

已終止經營的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業務之期內(虧損)溢利載列如下。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將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業務重新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11	3,422
銷售成本	(1,201)	(81)
其他經營收入	—	—
分銷成本	(98)	(375)
行政開支	(947)	(2,203)
融資成本	(5)	(40)
除稅前(虧損)溢利	(1,840)	723
所得稅開支	(1)	(1)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溢利	(1,841)	722

## 20. 已終止經營業務及持有待售之出售組別(續)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袍金	3	6
董事薪酬	63	113
向核數師支付的核數費用		
本公司核數師	108	219
其他核數師	–	2
員工費用(不包括董事薪酬)(附註)	412	1,11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80	1,47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	125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2	(53)
貿易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	17
存貨撥備(撥回撥備)	973	(1,571)

附註：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費用包括界定供款計劃的費用分別約48,000港元及92,000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概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經營活動	701	170
投資活動	(18)	(80)
融資活動	(2,000)	(3)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317)	87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0. 已終止經營業務及持有待售之出售組別(續)

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業務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及負債的主要類別(已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開呈列)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0
存貨	1,136
貿易應收款項	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722
可收回所得稅	5
遞延稅項資產	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41
	<hr/>
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總值	2,937
	<hr/> <hr/>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及與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有關之其他負債	1,800
	<hr/> <hr/>

以下為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少於30天	123
31至60天	-
超過60天	31
	<hr/>
	154
	<hr/> <hr/>

## 21. 或然負債

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企業擔保(無抵押)。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總額約為1,281,87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289,875,000港元)，其中855,65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804,170,000港元)已獲本公司動用及擔保。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亦就與附屬公司結算各自應付款項有關的事宜向若干供應商提供擔保。擔保項下應付該等供應商的總額約為268,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74,634,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就其聯營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企業擔保(無抵押)。財務擔保合約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及就聯營公司取得的銀行融資採用違約風險法計算。公平值乃根據借款人的信貸實力及違約率的若干主要假設計算。於初始確認後，本集團以下列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i)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的合約項下責任的金額；及(ii)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如合適)根據收益確認政策確認的累計攤銷。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財務擔保合約已經取消而再無提供仍然有效的擔保。

擔保負債的變動情況呈列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730
確認財務擔保合約的公平值	1,617
金融負債攤銷	(2,154)
	<hr/>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93
確認財務擔保合約的公平值	(91)
金融負債攤銷	(102)
	<hr/>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hr/> <hr/>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2. 資本承擔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的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	561



WILLAS-ARRAY

WILLAS-ARRAY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200號偉倫中心二期24樓

電話 (852) 2418 3700

傳真 (852) 2484 1050

網站: [www.willas-array.com](http://www.willas-array.com)